

# 惠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惠政文〔2022〕39号

---

## 惠安县人民政府关于 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的批复

惠安县水利局：

你局《关于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的请示》（惠水〔2022〕15号）收悉。经县政府第13次常务会议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概述

《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》现状调研分析较为深入详实，规划方案符合《惠安城市总体规划（2011-2030）》，功能定位较为准确，发展目标较切合实际，布局较为合理，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可操作性，规划深度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评审纪要的有关要求，能够对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起到指导作用。原

则同意《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》，准予纳入惠安县国土空间规划，指导惠安县城乡供水一体化的建设和发展。

## 二、规划范围

惠安全县域，共 12 个镇。

## 三、规划期限

规划基准年为 2019 年，近期为 2020 年-2025 年，远期为 2026 年-2030 年。

## 四、规划内容

规划结合惠安县用水现状、城市社会经济发展现状和目标，整合现有涉水相关规划，全面优化水资源配置，进一步为我县加强用水管理、提高供水质量和水平、构建从“水源头”到“水龙头”安全可靠、保质保量的城乡供水工程和规范化管理体系、健全工程长效运营管理机制体制等方面提供指导，以实现城乡供水跨越式发展，解决民生保障不平衡、不充分的问题。

## 五、规划目标

规划任务完成后，基本形成城乡供水同步发展的新格局，供水服务能力不断加强，工程运营管护机制健全，工程产权明晰，基本建立合理的水价和收费机制。同时，引入专业管护队伍，运用智能化管理手段，有效监管中小型供水设施，确保水量、水质满足居民要求。

## 六、其他

本规划是指导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及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

和村庄规划的重要依据，在下一阶段规划实施和管理过程中，要坚持规划的权威性和指导性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

---

抄送：泉州市水利局，泉惠石化园区管委会，各镇人民政府，县发改局、  
财政局、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健局、城管局，惠安生态环境局，  
城建集团、供水公司。

---

惠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1日印发

---